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與豐田汽車公司合資成立純電動車研發公司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子冬先生、鄒飛先生及張然女士。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19-097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丰田汽车公司合资成立纯电动车研发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亚迪”或“公司”）与丰田汽车公司（以下简称“丰田”）于2019年11月7日签订合资成立纯电动车的研发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的协议。比亚迪与丰田将各持有合资公司50%股权。合资公司将由双方从事相关业务的人员共同组建，主要经营范围为纯电动汽车及其衍生车辆以及纯电动汽车及其衍生车辆用零部件的设计、开发；纯电动汽车及其衍生车辆用零部件、组件以及总成的进出口及销售、售后服务及其相关咨询的提供。

本次合资成立纯电动车研发公司将为比亚迪与丰田的深度合作开启良好开端。合资公司作为促进双方紧密合作的有效载体，将充分汇集比亚迪及丰田的技术力量，使比亚迪在纯电动车市场的竞争力、研发能力等方面的优势与丰田在品质及安全等方面的优势实现强强联合。合资公司设计、开发的产品将充分使用比亚迪现有的电动平台技术及电动零部件供给，并融入丰田的品质及安全控制标准要求。合营公司设计、开发的纯电动汽车可以使用丰田品牌，合资公司股东双方希望通过开发和普及受消费者喜爱的纯电动车，努力满足消费者需求。

通过与丰田的合作，比亚迪将进一步提升产品研发能力及品质控制能力，进一步巩固电动车的核心技术，并巩固新能源汽车引领者的地位，实现公司的长足发展。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7日